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陳蓉璟
電 話：04-3706-1133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347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34738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配套措施說明會各場次研習課程代碼一覽表」1份，請轉知主管各級學校(含高級中等學校、國中小)鼓勵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3月1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27127號函(諒達)續辦。
- 二、請參加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俾利登錄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 三、如有疑義，請逕洽各直轄市、縣(市)協辦學校聯絡人。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員林高級中學、本署高中職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A041400_中等105/03/23 10:22



121050022387 有附件